



#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皇后大道中·拱北行·電話：五—八四二八七七

一九八九年五月廿八日

星期日

## 目錄

兩	黃	青	粉	機	皇	觀
道	大	年	嶺	場	后	塘
路	仙	弦	新	臨	大	交
交	政	樂	綠	時	道	通
通	務	手	色	交	中	措
規	處	赴	小	通	臨	施
例	招	美	巴	時	時	：
寬	聘	參	綫	禁	區	：
限	社	加	：	：	：	：
期	區	音	：	：	：	：
八	幹	樂	：	：	：	：
月	事	營	：	：	：	：
屆	：	訓	：	：	：	：
滿	：	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三	四	五	五	六	六
頁	頁	頁	頁	頁	頁	頁

兩道路交通規例  
寬限期八月屆滿

運輸署提醒車主、司機和運輸行業經營者，根據道路交通條例及規例，若干法例上的五年寬限期將於本年八月屆滿。

當局呼籲運輸行業的經營者，尤其是的士、貨車和巴士行業，特別留意道路交通（車輛構造及保養）規例的規定。

任何人士如違犯該規例，可被判罰款一萬元，入獄六個月。

(一) 所有車輛

下列規定將由一九八九年八月二十五日起強制性執行：

\* 電單車及傷殘者車輛必須裝置一盞停車燈，所有其他車輛及拖架則須裝置兩盞停車燈。任何車輛或拖架所裝設的停車燈必須符合第十附表第二部的規定。不過，列於第十附表第一部的車輛，如拖拉車和由行人控制的車輛則毋須裝設停車燈。

\* 用於所有擋風玻璃、車窗及分隔板的玻璃或透明物料必須為安全玻璃或安全透明物料，並符合運輸署署長所批准的規格，亦應盡可能顯示有關的永久標記，以資識別。

不可改動任何擋風玻璃、車窗或分隔板以增加安全玻璃或安全透明物料的反光效果。

\* 除拖拉車外，所有必須裝置自動擋風玻璃撥水器的車輛亦須安裝擋風玻璃噴水器。

\* 圓周、煞掣系統、泊車煞掣系統、車輪及鍊帶、司機座廂的構造必須符合規例第十二、十六、十七、二十及二十六條的規定。

(二) 貨車及拖架車尾標記

下列規定由一九八九年八月二十五日起強制性執行：

\* 所有認可總重量超過五點五公噸，但車身不超過十三米長的貨車；及所有淨重超過一公噸並為車身不超過十三米長的組合車輛的一部分的拖架，必須在車尾裝上紅黃條相間的反光標記。

\* 所有認可總重量超過五點五公噸而車長逾十三米的貨車；及淨重逾一公噸並是逾十三米車長的組合車輛的一部分的拖架，必須在車尾裝上「長車」的反光標記。

車主不應自製此等標記，應向專門製造商洽購。

### (三) 的士

下列規定將由一九八九年八月廿五日起強制性執行：

\* 的士咪錶的構造必須符合規例第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及四十四條的規定。的士咪錶必須能顯示行李、動物或雀鳥、隧道和渡輪收費之附加費。這項規定並非硬性要求的士使用電子咪錶，不過如果機械式咪錶不能顯示附加費，則該等咪錶不能於八月廿四日後合法使用。

### (四) 巴士

下列規定將由一九八九年八月廿五日起強制性執行：

\* 單層和雙層巴士側窗開啓時，由巴士廂地面起一米高處必須有適當的防護設施。

### (五) 巴士及小型巴士

下列規定由一九八九年八月廿五日起強制性執行：

巴士及小型巴士的梯級、車廂地面、樓梯、入口、出口、車門、緊急出口之標誌、位置和操作，出口通道，通道之高度和闊度，乘客坐位及司機座廂的構造必須符合規例第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及七十六條的規定。

### (六) 貨車

下列規定由一九八九年九月一日起強制性執行：

根據道路交通（交通管制）條例，所有類型貨車，即輕、中和重型貨車，必須嚴格遵守在車輛登記文件內註明之座位限額，最多只可載五名乘客。

所有乘客必須有座位而全部座位的構造均須適當，並須穩固地安裝在車上。

這即是說由今年九月一日起，現時工人乘坐在車斗而無正式座位之危險習慣將屬違例。

貨車車主在車身後部安裝新座位後，應通知運輸署牌照事務處，以便修改車輛登記文件上的座位限額。

任何人士違反以上有關座位的規定，首次定罪可被罰款五千元及入獄三個月，而第二次或以後定罪則可被罰款一萬元及入獄六個月。

— 完 —

#### 黃大仙政務處招聘社區幹事

黃大仙政務處現正招聘兼職社區幹事，協助推行社區建設工作。

黃大仙政務處發言人說：「社區幹事的工作是協助政務處的行政主任進行日常與區內人士聯絡的工作，包括組織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並協助推行其活動。」

「他們亦須協助推行社區中心的活動及管理工作。」

申請者須完成中五課程或以上，具工作經驗，年齡在二十一至四十五歲之間。

社區幹事工作時間不固定，主要在下午及晚間工作，包括星期六、日和公眾假期，月薪一千九百元。

有意應徵者可往各區政務處索取CNTA十二表格，填妥後盡快寄回九龍景福街新蒲崗政府合署五樓黃大仙政務處，封面請註明「申請社區幹事」。

查詢詳情可致電：三一二貳貳六一內綫四五二。

— 完 —

音樂事務統籌處中提琴手凌敏泳將代表香港於六月下旬，前往美國參加今夏在密芝根州甄特洛根市舉行的國立音樂營，接受八個星期的嚴格音樂訓練。

國立音樂營乃一年一度國際音樂盛事，今年是第六十二屆，目的是希望透過音樂來促進國際間的友誼。

今年的舉行日期是由六月二十五日至八月二十一日。屆時，來自世界各地年齡由十四至十八歲的天才樂手，將齊集接受訓練。對他們來說，能獲選為音樂營的世界青年交響樂團的團員是最高榮譽。

訓練活動包括由世界名音樂家主持的大師班及研習班。此外，音樂營更為營友安排各種不同的康樂活動，如營火會大合唱，划獨木舟，及游泳等。

凌敏泳現年十四歲，是音統處經過公開試音挑選出來的參加者。她現時在協恩中學讀中三。

她七歲開始就參加了音統處的器樂訓練計劃，學習中提琴。在過去數年，曾多次參加音統處舉辦的活動，包括香港青年音樂營，周年學員大匯演及香港青年弦樂節。

自一九八三年，凌敏泳更成為香港青年交響樂團的成員，分別在本港及海外作公開演奏。而近年來更數次奪得校際音樂節中提琴獨奏冠軍。

凌敏泳雖然是首次參加這個國際性的音樂營，但她對營內情況相信已瞭如指掌，因為她的姐姐凌敏淇亦曾於去年獲選代表香港參加該音樂營。

凌敏泳說：「我感到非常高興，可以得到這個機會參加國立音樂營，我希望從中得到很好的訓練。」

音統處發言人表示，凌敏泳能夠參加這個音樂營，對她來說不單只是一個寶貴的機會，對本地年青樂手更起了很大的鼓勵作用。

他說：「本港的青年樂手曾於八二、八三、八四、八六及八八年參加這個音樂營訓練計劃，他們均表示獲益良多。」

凌敏泳將於六月二十二日離港，至八月下旬返港。音樂營營費將由該營的主辦機構支付，而來回機票則由國泰航空公司及香港賽馬會音樂信託基金贊助。

編輯注意：凌敏泳的圖片將於稍後經傳真機發放。

### 粉嶺新綠色小巴綫

運輸署宣布，由星期二（五月三十日）起，一條行走粉嶺圍和粉嶺火車站，途經聯和墟的綠色專線小巴新綫投入服務。

該新綫第五號路綫行經粉嶺北圍通路、馬會道、D三公路、雞嶺迴旋處、雙魚路、粉嶺、體育道、粉嶺迴旋處、沙頭角公路、聯興街、和豐街、聯盛街、沙頭角公路、樂業路、雙魚路、粉嶺火車站前庭、粉嶺體育道、馬會道和粉嶺北圍通路。

發言人表示，第五號綫每日由上午六時至晚上八時行走，每隔十八分鐘一班，每程收費一元二角。

— 完 —

### 機場臨時交通措施

運輸署宣布，由於香港國際機場須進行天橋建築工程，由星期二至五（五月三十日至六月二日）每日凌晨零時三十分至凌晨五時，將實行臨時交通措施。

有關措施包括協調道東行與機場三路迴旋處交界至該交界以西約五百米處的一段協調道東行將封閉；連接啓達道與機場三路迴旋處的未命名道路將改為雙程行車。

在上述期間，在協調道東行前往觀塘的車輛，須改經通往啓揚道的上行斜坡、啓揚道、通往啓達道的下行斜坡、連接啓達道與機場三路迴旋處的未命名道路。

— 完 —

### 皇后大道中臨時禁區

運輸署宣布，由星期二（五月三十日）上午十時起，皇后大道中下列各段將劃為全日禁止上落客貨區，為期約兩個月，以便重建道路：

\* 文咸東街與摩利臣街之間一段皇后大道中北面路旁行車綫；

\* 皇后大道中與摩利臣街交界以西約十三米至以西約一百一十五米的一段皇后大道中南面路旁行車綫。

除專利巴士外，所有車輛不准在禁區內上落客貨。

— 完 —

### 觀塘交通措施

運輸署宣布：由於順安道山坡上快將鬆脫的大石已經移離，順安道與往寧波公學之通路及往天柱樓之通路交界處的一段順安道星期二（五月卅日）上午十一時開放通車。

— 完 —